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孫詠珊

熱點詞評

陳科科

野戰

野戰是不對的(啊,你明白我的意思吧?不明白的話請追這幾天的facebook貼牆,或者港聞好不好),這無論在現代法律上或現代道德上都是。而透過眾智延伸出來的論點、視點卻甚有趣。首先網民當然視作大手買入花生的良機,一邊吃花生一邊按F5鍵refresh,聚在電腦邊等待新的相片新的短片出爐,一時間Facebook貼牆變成淫亂牆,全都是野戰男女的各式姿勢以及隨之而來的品評,來勢媲美當年新春期間男女明星自拍淫照風波。然後起底組照舊承擔起明查暗訪的工作,讓新聞記者照抄如儀,省卻不少功夫。

同一時間另一批人就討論這是否高地價政策帶來的影響,年少氣盛血氣方剛無處可出,唯有暫借別個私人苑苑的小花園充當炮房,歷來不少地產發展商走法律轉把本來該劃為「公共空間」的位置,「演繹」成住客專用,這對野戰男女,毋疑向這種作法作出強烈質詢。繼而無限追溯大家就會向地產霸權理手,又沒有居屋又沒資格住公屋又買不起私樓,被迫野戰,是為社會悲劇。

當然亦有論點,就是將男女講成廢青,連「爆房錢都慳」,鋪天幕地,胡作非為——須知最就最近,跟該屋苑同名的時鐘酒店,就在5分鐘路程以外。那原因何在呢?那天剛好是聖誕翌日的Boxing Day,香港普遍酒店價錢喪氣,平日\$800一晚的房間,即使事前預約了,收費可以近\$2,000以至\$3,000,都爆滿!於是不少大陸自由同胞不憚連時鐘酒店也租下來,以便住宿幾宵——就像港人去台北旅行,也會無端端在旅行社處預訂了無窗的時鐘酒店房。是因為這樣所以把男女踢出去,令他們非得惹火街頭不行嗎?

想想看,台灣跟日本的Motel文化較我們來得徹底,不少主題Motel甚是華麗,按摩浴池是小菜一碟,旋轉木馬肌肉擂台公主城堡暴烈虐待各式其式,上旅館跟菜館同樣稀鬆平常。也因為他們存有城郊邊界,所以不少汽車旅館得以在低地價下存活,男女雖要遠走也可以溫存。

香港嘛,有間沒有窗戶的小房,隨便有色慾電視頻道做背景,加幾個安全套,就是港人的「爆房」底線,衛生就好,也違論要求氣氛主題諸如此類(不是任誰都可以帶性伴去貴價酒店的),當我們視「爆房」為洪水猛獸,娛樂頭條,而不是視為成年男女的正常需要,誰又有空花這個心思?香港人的性生活水平又怎會提高?

所以也有人說,年輕男女就地取材,而且屬於「高難度」動作,這種「衝勁」堪稱接近國際思維,野戰事件在外國無日無之,開放社會不會視為禁忌,反而是隻眼開隻眼閉的共同秘密,當然被法律部門逮住就無話可說,但若說一對情慾男女傷風敗德,計算過來,又怎及那堆站在高樓俯瞰過程不止、拿出手機拍照拍片不止、貼上討論區上公諸同好要求起底不止,兼且要罵別人傷風敗德者可恥?

鄭和有神力?

通常人們聽到看到「鄭和下西洋」這「名詞」時,一般只聯想到鄭和下西洋的原因、影響、得失等,都是些硬邦邦跟資料性的分析與討論。有時,不免猜想,現今的中國傳統及文化是否被「通常」這二字所拖累呢?讓人誤以為舉凡與文化有關的事件或事情都是悶悶的。事情向來最少有正反兩面,更何況是有五千多年歷史的中國呢?

新加坡國立大學李焯然教授演講時提到,在某一次研究「鄭和下西洋」的會議中,有一名台灣營養學家探討鄭和下西洋時如何照顧二萬八千多名船員航海途中的飲食,使船員有均衡的營養。因長期航海的水手大多有缺乏維他命C而較易患上敗血症的問題,那麼,當時鄭和如何解決相關問題呢?另有一位研究管理學的教授,對鄭和如何領導二三百艘船的船隊大感興趣。試想想,縱然今天有先進的設備儀器,不同船隻之間的溝通也許有時間配合上問題,更何況是六百年前的中國?鄭和到底是如何管理與協調呢?鄭和必定是位不可多得的領導人才,才得以妥當處理資源及人力管理上的情況。聽說,新加坡某些組織還以這主題內容開班授徒,三天的課程大概要六七千港元的學費。文化的本質到底是活的,若能適當地將文化與生活結合,發揮想像力,不但能用來掙個錢,亦能使其文化長久的傳承下去。

「鄭和下西洋」這課題對華人來說應該不算陌生,因這是中外交通史、航海史、文化史上的重要事件。自永樂三年(1405)至宣德八年(1433)的28年間,鄭和曾七次率領超過二萬八千人、多達三百艘船的船隊遠航西洋,經過東南亞、印度洋到達紅海和非洲東海岸,訪問了三十多個國家和地區。鄭和在東南亞留下大量的傳說,經年累月,甚至許多被神化的故事在當地變成是真實的歷史事件。某些地方更塑造鄭和為華人移民到東南亞的先驅,使鄭和下西洋的歷史記憶演變成東南亞華人精神寄託的象徵,甚至是變成事實般相傳。

鄭和下西洋時所發生的事蹟彷彿成了中國版的X檔案,遺下一串迷思。就鄭和本人最常問的是他的姓氏,到底他姓鄭,還是姓馬?他是三保太監還是三寶太監?另外,鄭和七次下西洋是基於經濟還是政治目的?鄭和下西洋是否開創了華人移民東南亞的先河?當年跟隨出發但中途因病而未能回國的船員是否成了某地的華人祖先?到底鄭和當年的航海圖在哪裡?傳說當年除了明成祖外,所有大臣均反對鄭和下西洋,故此,當宣宗終止鄭和下西洋時,大臣們怕下西洋日後繼續,憤然將其航海圖燒毀,以絕後患。研究造船的學家亦懷疑,六百年前的中國人何以能造出能載千人的遠航大木船,後來這技術又因何消失?實在是百思而不得其解。再來,我們知道鄭和於歸途中積

勞成疾,在古里(今印度卡里卡特)病逝的,雖然後來宣宗賜葬南京牛首山南麓,但一般在海上逝世的都為其海葬,那麼,他的遺體在南京的墓裡嗎?

傳說與真相

當然,有些觀念是根深蒂固,再不可思議也有人選擇相信。曾幾何時,有人說鄭和於某一棵樹下解手,後來那樹結出榴槤,各人都說這解釋了為何榴槤的味道如此怪異。也許我們對此故事一笑置之,但可從中看出東南亞國家對鄭和是何等的尊重,連其國家的土產都要設法與鄭和連上絲絲的關係。

以上的疑問未必能一一解答,但某些仍能藉着文獻解答。例如鄭和的姓氏與小名。根據明永樂三年鄭和為其父親馬哈只立的《故馬公墓志銘》,可見其祖先世代皆姓馬,是後來天子賜姓,才改為姓鄭。而他的的小名是三保,所以有人稱他為「三保太監」,而非與佛教有關的「三寶」。至於為何要如此頻密下西洋,多年來亦惹來不少揣測,有人說是要開拓對外貿易生意。但若這是真的,這盤生意太划不過來,因每次出海的營運費、糧食費等都是鉅資,而鄭和每次回來都只帶帶當時中國人認為奇奇怪怪的香料及動植物而已。《明實錄》記載鄭和曾為中國帶回極珍貴的白老虎,但因地食肉量驚人,飼養費也驚人,宣宗在位期間,大臣為此煩惱不已。說到宣宗,因他節儉的個性,在位決定了兩件大事,都影響深遠。第一是終止鄭和下西洋,其二是棄守安南,因明朝曾協助安南平亂,後來長期駐兵於安南,但宣宗登位後下令撤兵,不然,安南今天也許納入中國版圖之內。

不得不說,鄭和在中國的名氣跟在東南亞的差異很大,畢竟他在中國只是宦官,但當他到達外地,他的身份是代表中國到其他國家的使者,是位受人尊敬的

外交官。

鄭和對東南亞的重要性

但也不全是正面的。以馬六甲為例,馬六甲在鄭和下西洋時剛立國不久,萬物待興。當然,當鄭和的船隊到達馬六甲時,整個城市必沸騰起來,人氣亦倍增。但用另一角度思考,比方我們的房間能看到整個吐露港的海景,某一天你睡醒睜眼看到的是海面上被二三百艘大船密密麻麻的填滿時,你會同意來者皆善嗎?加上,為了日後航行的便利,鄭和船隊在安南、馬六甲、印尼等地均設立「官廠」,派兵駐守,並聘用海外華裔、佔城國官員彭慶慶幫助制訂和實施中國與東南亞各國的貿易活動。地處阿拉伯半島和波斯灣一帶的忽魯謨斯(今伊朗格什姆島),位於亞歐非三洲的中央地帶,又是海上要衝,是鄭和下西洋航線西部的貿易基地,處於東西方貿易福地的古里(今印度卡里卡特),是鄭和實施東西方貿易的另一大本營,上述這些貿易基地在鄭和下西洋期間呈現一片繁榮。

以上可解讀為促進經濟,亦有人視之為干涉內政,但不論如何,鄭和下西洋期間,的確曾協助某些國家。他曾嚴厲打擊了東南亞地區的海盜活動,維護了南海交通要道的暢通;擒殺了圖謀篡奪蘇門答臘王位的蘇幹刺,穩固了王權,維護了東南亞地區的穩定;調解和緩和了東南亞各國之間的矛盾,如出色地調解了馬六甲和鄰國之間的尖銳矛盾和衝突,使之發展壯大,成為東南亞地區貿易繁榮、經濟發達的強國。看以上功績,不難明白為何東南亞國家對鄭和有深厚的情感,以致某些國家地方把他神化,甚或建廟供奉,當他是神,如同媽祖般能保佑供奉者家宅興隆、出入平安。

(本文及圖片由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



李焯然教授。



馬來西亞吉隆坡的三寶廟。

文藝天地

文：伍淑賢

浮城誌

文：思抑

短載

我們這些山上來的人(廿七)

這大會像是倉卒安排的,到處都是亂的感覺。我跟幾百人一樣坐在地上,前面還在試味高峰,幾個學生張羅膠紙,在台上貼標語,不知幾時才正式開始。太陽很猛,我鼻子上的太陽鏡除外,就沒有帽子般可以保護自己的東西,正後悔沒帶摺疊遮陽傘。地上有一行黑黑黑黑走過。

我移開一點,讓路給黑黑黑黑走過,旁邊的女人拍拍我,說對面有人叫我。我抬頭,見到「二叔」在招手。

「二叔」穿過人羣走過來,仔細別踏到坐地上人的手腳和包包。幾年沒見,大家都興奮。她聰明地戴了擋陽帽,頭髮全收在後面,像很短,其實馬尾當得很長,比十八歲那年,在尖沙咀的小公園盪鞦韆時,長了許多。

你幹嗎穿得這麼漂亮?還化妝?她一坐下來就問,是笑着的好語氣。

我以為是來唱歌跳舞,助興的呀,我答。「二叔」有時不知是說真說假。

喂,你知不知道,她說,今次罷課的老師,有一個是以前我們學校的,你看報認不認得?跟着她說了老師的姓名,我一點印象都沒有。是不是後來在學校門口派傳單那個老師?我問。不過那時你們中四,我已經不在了,我說。

「二叔」說不是,是另一個教美術的老師,你還在。她在我們學校教書的時候,氣都不哈一聲,想不到現在這麼有位有型。

這時「二叔」拉我起來,說要幫她做點事。我問「小品」呢,要不要先跟她打招呼。「二叔」說現在就是去「小品」那裡。

廣場的喇叭系統開始大聲響起來,播一些從未聽過的大合唱歌曲聲帶,起首是激昂的,然後換了傷感,然後又激昂,來去就是這兩種感覺交替。

我們上一個斜坡,來到一幢五六層高的長型灰白樓房。步上二樓,一個像學生飯堂的地方,有些人正準備食物和飲品,香腸菠蘿,曲奇餅,小蛋糕,果汁,要開茶會的模樣。

「小品」我幾乎認不出來,短髮燙得爆炸,變了個巨大蛋頭,穿了件應該是自製的T恤,前面印個嚇人的大拳頭,背後一句聖經經文。從沒見過她這樣有性格。

來了!她老遠就叫起來,有些人回頭望。「快放下手袋,來幫忙。」她親熱地擁抱了我一下,幫我放下東西,派我一份差事,就是

用牙籤把香腸夾菠蘿。

一大盤小香腸,一大盤菠蘿丁,串起來要不少時間呢,我說。所以要你來幫忙呀,說着我們幾個就做起來,有幾個「小品」的同學過來一起操作,都燙了不同尺碼的爆炸頭。

你們其實是在幫誰做這些事?我問。「小品」答是為了籌委會,即是支援今次罷課行動的人,他們不全是大學生,有些是專籌劃運動的,常在電視上發表言論。

我問「二叔」,她在鹽湖城的書讀成怎樣,幾時可以正式傳教,是不是還跟師兄一起學傳道?

「沒有,師兄去年結婚了,搬去紐約。我現在也轉去了芝加哥,跟我姐姐一起,她讀經濟,我讀社會學。」我知道問錯了問題,不再作聲,這才記起弟弟信上說過,有次經過猶他州找她,按地址撲了個空。

她又說:「這次真是個太好了的運動,給全港修女一個警惕,叫她們不要那麼放肆。我真希望這件事發生在我們的學校。」

我問你不用回去上課?她說先看看這次運動的進度再說,反正那邊行學分制,進度慢了,制度容許你追,大不了晚點畢業。她說今次因為「小品」介紹,認識了運動的領導,她請纓要去串連一些天主教中學校生,希望中學生支持中學生。

這件事會怎樣收場呢,我問。有些說最好是政府重開學校,復課,有些說政府不讓步最好,這樣運動可以不斷升級,暴露他們的不公義,然後弄到不可收拾,越鬧越好。有兩個明顯是一對的,在一邊調果汁,邊說悄悄話,在笑。

「二叔」問我,那你怎麼看?我說,最想那些來這兒補課的中學生,早餐有牛奶喝。

大家靜了一回,然後爆笑,好像在這種時候,仍想到喝牛奶是很稀奇的事。

「從沒聽過『病毒』喜歡喝牛奶!」「二叔」說。「一定是那個von甚麼的德國人教的!」我以前信上提過Klaus,她們有點知道。

「我是說真的,甚麼運動我不懂,不過如果有鮮奶和熱麵包做早餐,無論最後怎樣,學生永遠會記得。」我說。我已經幫好一盤夾腸,開始第二盤,很久沒做過手作功夫,愉快。

你怎麼知道?「小品」問。

應該是這樣吧,我答,我想起以前,很痛的記不起,記得最清楚的,卻是吃過的好東西。

青豆

盤中只剩下青豆了。現在是晚上十時半。我以前是不吃青豆的,但那不是挑食,只是不覺得那是能夠滿足自己的,現在卻樂於淡素的味。我把冰箱裡剩下的食材,玉米馬鈴薯青豆布包豆腐和西蘭花,都倒下去,加點鹽巴,在清水鍋子裡燒幾分鐘,成了;他說:這些能吃嗎;他並不理解,那堆青黃白的,不求以官能刺激食慾,還是有不一樣的質感與味道。他說:你曾經是那樣喜歡肉;不,我說,我不是那樣的;我那時候吃肉,不過是,不清楚,原來我是能夠選擇的,那不是天性。他那樣無肉不歡的人,說穿了還是個濃烈的肉味嗜者,把肉塊都塞進嘴裡,最後滿嘴油膏滿足的笑,還打起飽嗝,在餐館裡要跟我示威一樣;我看着他的臉在說話,像是聽到那片厚重的肉放到滾燙金屬板上,油膩給逼出來在金屬上噴滋滋的聒噪。僅此而已。他不曾張開耳朵聽水煮開的時候,那種低調的力量,也不理解吃肉的時候只能以撕扯的方式毀掉食物,在吞嚥的時候沒在意,也不想起這肉是怎樣來,不會想到是要謙卑地吃。他不過是以暴烈的方式,表達自己的存在;征服與展示。我看着他,想起了野生動物類道裡,那些不顧一切的雌性動物,在發情期的時候張牙舞爪,嘶吼打鬥,只為了得到交配的機會,然後呢,又是下一個生理周期的循環。在生物進化的過程中,大概有種原始的競爭的特性是藏在他的基因列裡,我看着他,只能微笑表示理解,卻又是略帶不屑的訕笑。我這盤子裡盛的,不單是圖求果腹的,還是期許能吃到出淨淨的味道,清水煮是好的,有益的;也不單調,他們獨特的質地與味道,雖然是分散的,卻是和順頹靜的;那不是征服與被征服的關係,而是理解與接納的,具包容力的。每次看到書本上描述人類牙齒的結構,便想,要是我們只吃植物的話,他是不是變得比較知性呢。我邊戳那些青豆邊想,大概不會。

我放太多青豆了,還有二十幾顆晾在盤子上;啞綠泛微黃的,用叉子壓下去,豆衣破了,都壓出了泥。我要吃不吃,一半是覺得有點太飽,一半是在數算,我是不是還能夠走下去,這樣淡然的;又戳破了一顆,兩顆,攪起豆泥來。我是失去決心,覺得累了,似乎無法對任何事情作出承諾;我本來是不要戳破青豆的,可是卻無法;我跟他又

有何分別,還是無法忍耐,不去破壞那些;我的基因裡還是有摧毀的特性。這裡的話不是要寫給誰;只能寫給自己的。不過是給自己一個交代,除此以外,別人都未必負責,都是只找我的;就在我決定不要吃肉,決定要煮豆的時候。我幾乎覺得自己無法活下去了,我不相信自己,也不相信別人了,我不了解自己也不了解別人;任何人,都無法。我是曾經信任別人,以為信任與交付都是切實的,而那事實竟是切實醜陋得,我無法承受;他切開那肉時,血都滲出來了,青豆在肉旁,他沒碰一下;比不存在還糟糕。我以為只要吃些不一樣的,讓自己不顯得那麼慾求不滿,便是能夠活得清正恬淡。

是的,是有變淡了。可是,淡不是無味;而他講的話,竟是可以這樣索然無味,事過境遷以後,像過去一切都是異常廉價、毫無意義的,那語氣多輕,多簡潔,只要說不,就成了,徹底摧毀。他說這話的時候,不像在吃肉時候,那麼激越;倒是我,不像在吃青豆的時候那樣默不作聲,能低着頭一顆接一顆的吃完。我從來都不討厭青豆,只是那時候我選了不一樣的;那獨特的生澀的氣味,結實又零散的質地,後來才發覺,是個象徵;可是我無論再吃下多少淡味,那曾經充滿在口腔裡的腥臊味,還是沒有消散。早上起床的時候,口腔裡滿是肉味,我伏在洗手盆裡就吐出來。而我是甘願地相信。我知道自己在未來的日子裡,還是甘願那樣相信。這才教我吐得更多。不管最後是不是要選擇或是無從選擇離去,我也將是要守在這裡,守着我的偏好與執着。

我曾經以為基因排列裡是有例外的,未知的,後來才是徹底明白,看清,不是每人都那有那種能力;他不過是為了滿足口慾才吃肉,他不要去理解那些同樣能夠果腹的淡味;我不說那是自私的,卻是無比可惡,他在別的動物上得到了許多許多肉,卻是不願意——絕不會等到那個日子,不要妄想,自己有能力去改變另一個生命和他的選擇——畢竟,自己的命也是同樣的破爛不堪,滿目瘡痍,只是我選擇用明淨的方式去呈現,去演繹,而他是要繼續用濃味蓋過一切,然後像是從未有過一樣,去尋覓另一隻動物。可是,在我吃肉的日子裡,我還是有確實的把自己燙過,發出那濃郁的肉香味。我只是害怕有那麼的一天,肉都烤得焦黑乾澀了,而我還是要堅持吃那些焦肉。

我不停地戳破盤子裡的青豆,把一切都壓成泥。我不清楚他最後是不是遇上了另一隻掠食動物,然後;我卻是清楚明白的,只要我待在淡味裡,就能夠活。晚上十時五十分,收音機裡說起了美人魚的故事,那大概是所有童話愛情故事裡最真實的,所以我喜歡。我所以喜歡,是因為它不追求圓滿,像是能夠嗅到浪裡滲着腥臊,打到岸邊的亂石上破滅了,甚麼都不剩;有沒有發生過,還是剩下一抹淡。我關掉了所有會發聲的東西,只是要追求,一個人的安靜。我壓着青豆,不留神,掉落在地上,是完整的,一顆青豆。

